

证券代码：600335

证券简称：国机汽车

公告编号：临 2023-43 号

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签署经营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汽工程”）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与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《自主品牌郑州电池 PACK 工厂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》。

一、交易对方介绍

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000132260250X

法定代表人：陈虹

注册资本：1,168,346.1365 万元人民币

注册地址：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松涛路 563 号 1 号楼 509 室

经营范围：汽车，摩托车，拖拉机等各种机动车整车，机械设备，总成及零部件的生产、销售，国内贸易（除专项规定），咨询服务业，以电子商务方式从事汽车整车，总成及零部件的销售，从事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，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等。

二、合同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：建设年产 24 万台的新能源汽车电池包（PACK），建筑面积约 4.1 万平方米，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、施工、设备及材料采购、安装调试、测试、检验、第三方检测、验收及保修等工作。

(二) 合同工期：285 日历天

(三) 合同价款：人民币 18,195.29 万元（含税）

三、合同的签署及履行对公司影响

中汽工程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致力于工厂建设的精益化、智能化设计和低成本运行的绿色节能工程建设，以工程技术服务、工程总承包、装备供货为三大主业，具备从咨询、勘察、设计、研发、制造、安装、调试、交付、运维的项目全周期、全产业链工程技术服务能力。在汽车工程技术服务、工程总承包、装备供货方面已确立了自身优势。

本合同的签订将对合同履行期内的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，进一步深化与上汽集团的战略合作关系，有助于公司持续拓展三电总承包业务领域，提升公司汽车工程及装备业务的综合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，促进公司打造世界一流的汽车贸易服务和工程服务企业。

四、合同履约风险

合同条款中已对合同范围、合同价格、履行期限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，合同双方均具备履约能力，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的风险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自主品牌郑州电池 PACK 工厂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》

特此公告。

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21 日